

## 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安实践提供坚实保障

### 南安市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暨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座谈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陈亮亮)15日,南安市召开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暨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座谈会。

受南安市委书记张桂森委托,市委副书记林添盛主持会议并讲话。黄景阳、陈倩、蔡文硕、邱新跃、胡激洋、林天赋、洪宗荣分别作交流发言。

会议充分肯定人大常委会成立以来,人大及其常委会、历届人大代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提出一项又一项“金点子”、办好一件又一件民生实事、打造一个又一个履职载体、涌现出一批又一批优秀代表,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的重要贡献。会议指出,人民代表大会

制度具有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安实践提供坚实保障。

会议强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必须与时俱进、创新发展,让人大代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县域治理效能。要充分发挥人大保证全面有效实施宪法法律的重要作用,加强宪法法律宣传教育,增强备案审查工作实效,确保宪法法律得到遵守和执行;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

用,不断完善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具体办法,积极维护决议决定的严肃性、权威性;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科学聚焦监督内容,探索丰富监督方式,着力提升监督质效;充分发挥人大在密切人民群众中的带头作用,拓宽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知情咨政渠道,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和代表履职培训,建立健全人大代表履职考核制度,发挥代表作用、激发履职活力。

会议强调,人大代表不仅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责任,必须躬身入局、主动作为,为南安新一轮高质量发展鼓与呼。希望大家当好参谋员,发挥所学所专所长,围绕产业发展、招商

引资、城乡建设、社会安定稳定等方面,为南安发展多献良策、汇智聚力;当好带头人,在遵法守法、本职工作等领域中以身作则,继续利用“代表+职业”特点,让更多重点项目、社会资本、高端人才向南安回流和集聚;做好代言人,积极宣传南安、推介南安、点赞南安,让“来南安·会成功”城市IP更加响亮。

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有关领导,法院院长、市检察院检察长,担任过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的老领导,市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乡镇(街道)人大主席(人大工委主任),部分全国、省、市人大代表参加。

## 全省首届社会应急力量技能竞赛落幕 迅捷救援队斩获佳绩

本报讯(记者 傅雅兰 通讯员 林丹妮)近日,由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福建省总工会和三明市人民政府主办的福建省第一届社会应急力量技能竞赛在三明将乐县落幕。其中,南安国企抢险救灾大队(迅捷救援队)所在的泉州市社会救援代表队荣获团体一等奖。

本次竞赛为期3天,共有来自全省各地9支队伍108人参加。竞赛围绕水域救援、山地救援、医疗救护等领域设置7个竞赛项目展开角逐。经过激烈角逐,南安国企抢险救灾大队(迅捷救援队)所在的泉州市社会救援代表队荣获团体综合第一名、5个集体单项金奖以及多个个人奖项。其中,南安国企抢险救灾大队王冬冬、李少君、彭德恩、黄建发4人参赛,李少君获个人单项搬运折返跑银牌、搬运与心肺复苏铜奖以及个人综合铜奖,王冬冬获个人综合铜奖。

“南安国企抢险救灾大队是由南安市国资办统筹,能源工贸集团属福建省迅捷应急救援有限公司为主体组建的一支救援队伍。”南安国企抢险救灾大队大队长郑志军介绍,南安国企抢险救灾大队队员超200名,配有大流量“龙吸水”排水抢险车、多元化行业应用无人机等应急救援设备,可承担南安市域内防汛抗旱、建筑工程抢险、森林高山水泵防灭火、排水排涝、地震搜救、山野救援和人员搜救等抢险救灾工作。

郑志军表示,南安国企抢险救灾大队依托各市属国有企业的资源优势和力量,与应急救援专业队形成有力协同、有效补充,进一步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科学救援能力,充分发挥应急救援的“拳头部队”和“尖刀力量”的作用,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贡献力量。

## 泉州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 首宗农村工程建设项目落地南安

本报讯(记者 庄树鸿)日前,南安市水头镇西锦村传来喜讯,该村“党建+”邻里中心建筑装饰工程项目在泉州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顺利成交,成为该平台成交的首宗农村工程建设项目,实现了泉州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的新突破。

该项目在南安市水头镇政府的全力支持和西锦村村委会的大力配合下,由泉州市产权交易中心高效完成了现场勘查等前期工作,确保了项目的顺利上线交易。此次项目挂牌最高控制价为283262元,经过一系列规范、公正的交易流程,最终以25.5万元的价格成交,节约率高达9.98%,为村集体节省了宝贵的资金支出28262元。

这一成交结果不仅为村集体实现了资金的有效“节流”,更为泉州市农村产权项目进场流转交易注入了新的活力。平台通过全流程电子化线上交易方式,有效避免了围串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使得交易过程更加阳光透明、公平公正。同时,平台还采用了“数据跑腿”代替“人跑腿”的减负模式,让村集体感受到了不出村即可完成交易的便捷与高效,有效节省了时间和交通等成本。

## 溢价120% 南安一砂石料出让项目成功交易

本报讯(通讯员 曾金城)近日,南安市市民中心路网(府苑路、府苑支路、府学路)建设工程项目剩余砂石料出让项目在南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网络公开竞价。

该项目挂牌价325万元,吸引了16家竞买人报名参与竞价。经过42轮的激烈竞价,最终,福建南安元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以715万元中标,溢价390万元,溢价率达120%。

南安天气

今日  
23°C—31°C  
多云

17日 23°C—30°C 多云  
18日 23°C—32°C 晴转多云

## 稻螺共生好“丰”光

本报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石倩雯

时间:2024年9月28日 天气:晴 地点:眉山乡太山村



当“一粒米”和“一只螺”在眉山乡太山村相遇,它们可不仅仅是在“开派对”,而是联手演绎一场乡村振兴的“恋曲”。

听说今年6月,眉山乡太山村因地制宜,给稻田找了些小伙伴——30公斤田螺,让它们一起长大。这不,水稻到了收获的季节,田螺长得怎么样了?带着好奇,我决定到太山村农田土地开发基地,一探究竟。

早上7时许,清晨的第一缕阳光穿透薄雾,洒在大地上。简单吃过早餐后,太山村村委会副主任叶贻治就和农户们一起来到稻田“寻宝”。

“收螺可是个技术活,得挑对时间。”叶贻治说,因为田螺喜欢“躲猫猫”,清晨或傍晚才是它们的“现身时刻”。早上太阳还未升起时,水温相对较低,田螺大多会从栖息处出来活动觅食;傍晚太阳下山后,随着气温的下降,田螺变得更加活跃,这两个时段都更容易发现它们的踪迹,便于收集。

跟随叶贻治的脚步,我们来到了太山村农田土地开发基地,此时,稻田上曾经金黄璀璨的稻浪已然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整齐的稻茬。

“近年来,太山村积极把春耕备耕、稳定粮食生产作为当前‘三农’的头等大事。今年年初,太山村与洪濂镇一家农场合作,由他们提供优良水稻种子并育秧,于5月完成插秧。”叶贻治说,这片田地是村集体土地,村干部便想探索新的种养方式实现增收,再向村民推广。



农户们在田间“寻宝”。李想 摄

最初怎么会想到“水稻+田螺”的套养模式呢?“记得小时候到农田里能摸到田螺,说明田螺和水稻是可以共生的。我们便咨询了农业技术专家,在专家的建议下,决定投放30公斤田螺尝试。”叶贻治说,田螺繁殖速度快,还不需要投喂饲料,农民只需按正常流程种养水稻即可。

说活间,叶贻治和农户们已挽起裤脚,脱下鞋子,手拿沥水篮,迈入稻田,分散到各个角落。他们弯着腰,目光专注地在泥水中探寻着田螺的踪迹。只见叶贻治的手掠过水面,轻轻一提,很

快就捕捉到藏匿于泥土中的田螺。

他是怎么发现隐匿于泥污中的田螺呢?这都是经验。叶贻治告诉我,老农民都知道田螺隐匿的泥土上方会有一个小小洞,这是田螺钻进土里时造成的。

农户们一边收着田螺,一边交流着今年的收成,脸上洋溢着满足的笑容。“今年的水稻收成好,田螺也长得肥。”一位农户笑着说,这种稻螺共生的模式真是不错,既环保又能增收。

“今年的稻螺种养面积共12亩,尽管投放的田螺并没有全部收集,但是

已收的田螺可增加7200元的收入。”叶贻治说,如今,小田试验带来的成功,让太山村村干部有了加大推广的信心。明年,他们将积极在村里推广稻螺共生模式,农户们也不用买螺种,可以直接在这12亩田地里捞点螺种。

走在乡间小路上,看着农户们忙碌而快乐的身影,感受着这片土地的生机与活力,我的心中不禁涌起一股感动:稻螺共生,为乡村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 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南安拿出百万元奖励

本报讯(记者 李贵灵 通讯员 张晓英)近日,南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财政局印发《南安市进一步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旨在进一步提升南安市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和服务水平,夯实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成果经验,不断激发企业的科技创新活力和内生动力,推动全市企业高质量发展。

在支持实施专利开放许可方面,《措施》指出,对属地高校院所、企事业单位通过开放许可将专利许可给省内非关联中小微企业的,自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10月15日达成专利许可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完成备案的,每件许可合同给予1万元奖励,同一主体

同一年度该项奖励最高不超过5万元。

在鼓励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方面,《措施》指出,支持企业开展专利质押融资,扩大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覆盖面。对属地企业以自有发明专利进行质押获得银行贷款,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质押登记,银行放款日期在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10月15日,累计贷款在1000万元以上的,每家企业一次性给予5万元奖励;累计贷款在500万元(含)—1000万元的,每家企业一次性给予3万元奖励;累计贷款在100万元(含)—500万元的,每家企业一次性给予2万元奖励。同一企业同一年度该项奖励总额不超过5万元。

在支持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创新发展方面,《措施》指出,对属地企业自

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10月15日通过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获得专利产品备案且被认定为专利密集型产品的,每件给予1万元奖励,同一企业同一年度该项奖励最高不超过2万元。

在高校向中小微企业转让许可专利技术方面,《措施》要求,梳理高校专利进行存量盘活,对属地高校自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10月15日,向企业转让或许可专利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专利转让或许可合同备案手续的,每件合同奖励2万元。同一单位同一年度该项奖励最高不超过10万元。

在中小微企业购买高校专利技术方面,《措施》指出,对属地的中小微企业自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10月

15日以转化实施为目的,通过转让、许可等方式,从高校获取专利技术,且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专利权转让或许可合同备案手续的,每件发明专利给予补助0.5万元。同一企业同一年度该项奖励最高不超过5万元。

在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政策研究、宣贯、培训活动方面,《措施》要求,指导帮忙企业开展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组织供需对接、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政策宣贯等活动,营造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良好氛围。

此项资金总额100万元。按照不重复奖补原则,专项资金仅对符合上述条件且未享受其他相同类型财政奖补政策的项目进行奖补。以上政策措施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